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銀城生活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應先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所發售的發售股份。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在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其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發布、刊發及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於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的一部分。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已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否則將不會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證券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發售股份正根據美國證券法的S規例於美國境外作為離岸交易提呈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代表包銷商)，均可進行交易，以便在上市日期後的有限期間內於公開市場穩定及支持發售股份的市價高於在不進行穩定價格行動情況下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在市場購買股份均將遵照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進行。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在各個情況下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將由上市日期開始，並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屆時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Yincheng Life Service CO., Ltd.

銀城生活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66,68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6,668,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60,012,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8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且可予退還，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1922

獨家保薦人

ICBC 工銀國際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ICBC  工銀國際

 國泰君安國際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HUATAI FINANCIAL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農銀國際
ABC INTERNATIONAL

 海通國際
HAITONG

UOB KayHian
大華繼显

副牽頭經辦人

 VICTORY 勝利
SECURITIES 證券

 絲路國際
SILK ROAD INTERNATIONAL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i)已發行股份；(ii)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及(iii)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假設全球發售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yinchenglife.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公告。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的6,668,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0%(可予重新分配)，及國際發售的60,012,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0%(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尤其是，工銀國際融資可能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發佈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該重新分配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進行，則可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將為6,668,000股發售股份，致使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增加至13,336,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20%，且最終發售價須為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90港元)。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向國際包銷商授予超額配股權，由工銀國際融資(代表國際包銷商)酌情行使，藉此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下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10,002,0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15%，以(其中包括)(例如進行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穩定價格行動」一節所載獲准許的穩定價格行動)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將由上市日期開始，並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屆時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以及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由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發售價將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2.28港元及現時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9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繳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28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每股發售股份最終定為低於每股發售股份2.28港元，則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相關申請表格及eIPO的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使用白表eIPO服務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持有的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印刷本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之間的一般營業時間內於以下地點索取：

(a) 香港包銷商的以下辦事處：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花園道3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7樓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81號新紀元廣場低座27樓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62樓

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50號中國農業銀行大廈10樓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德輔道中189號李寶椿大廈22樓

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華人行15樓

勝利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上環干諾道西3號億利商業大廈11樓1101-3室

絲路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9樓2901室

(b) 香港公開發售的收款銀行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的以下任何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皇后大道中分行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22-126號地庫至一樓
	金鐘分行	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樓1013-1014號舖
	銅鑼灣分行	香港軒尼詩道488-490號軒尼詩大廈 地下A舖至1樓
九龍	尖沙咀東分行	九龍尖沙咀漆咸道南39號鐵路大廈地下B舖
	紅磡分行	九龍紅磡德民街2-34E號紅磡商場地下2A舖
	黃大仙分行	九龍黃大仙正德街103號黃大仙中心一樓 128號舖

招股章程印刷本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期及二期1樓)；或向閣下的股票經紀索取。

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且註明抬頭人為「工銀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銀城生活服務公開發售」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投入上述收款銀行任何一間指定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遞交申請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為當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惟倘出現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天氣情況，則不會辦理申請登記。

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在網上提出申請，利用白表eIPO遞交申請，而全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將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日期。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三)截止申請當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輸入閣下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截止申請當日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如閣下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閣下可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將被視為已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閣下申請的詳細資料轉交予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星期二)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yinchenglife.hk 及以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節所述通過多種渠道刊登有關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僅在全球發售已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協議並無按照其條款於上市日期(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前終止的情況下，根據全球發售就發售股份分派的股票方會成為有效憑證。本公司將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有關發售股份所繳付的認購股款不會獲發收據。

假設全球發售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代號為1922。

承董事會命
銀城生活服務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春玲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春玲先生及黃雪梅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黃清平先生、謝晨光先生、馬保華先生及朱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兆恒先生、李友根先生及茅寧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